

**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容诚专字[2025]361Z0563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	1-3
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	1-3

# 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361Z0563号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海安集团）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海安集团为申请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海安集团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是海安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海安集团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

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海安集团《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安集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容诚专字[2025]361Z0563号鉴证报告  
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许瑞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郑伟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牛又真

2025 年 12 月 6 日

##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152 号文《关于同意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649.3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8.00 元。截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649.333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31,680,032.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24,151,141.12（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07,528,890.88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5〕361Z006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环评情况
1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及自动化生产项目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项目	194,545.33	194,545.33	闽工信备〔2022〕B010051号	莆环审〔2023〕3号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37,085.56	37,085.56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8,600.90	28,600.90	闽工信备〔2022〕B010055	莆环审仙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环评情况
				号	[2023]10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	—
	合计	295,231.79	295,231.79	—	—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295,231.7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项目，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之间存在资金缺口，将由本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变更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前）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
1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及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项目	194,545.33	170,752.89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37,085.56	20,000.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8,600.90	2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
	合计		295,231.79	210,752.89

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21,970,494.25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调整后）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及自动化生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项目	1,707,528,890.88	80,633,482.25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后)	自筹资金预先投 入金额
	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 轮胎自动化生产线技 改升级项目	200,000,000.00	41,337,012.0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0.00	—
	合计	2,107,528,890.88	121,970,494.25

####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24,151,141.12元（不含增值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4,090,540.86元（不含增值税），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4,090,540.86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
1	审计及验资费用	2,650,000.00
2	律师费用	566,037.73
3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874,503.13
合 计		4,090,540.86





证书序号: 0022698

##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1020362092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洪瑞生

注册编号: 3502000011518

日 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 月

2019年3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容诚厦门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8日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3月15日

2019年3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15

证书编号：1101015600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3年6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郑佳平  
1988-12-29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厦门分所  
350625198812290514  
1101020362092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6月10日  
同  
意  
调  
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6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6月10日

同  
意  
调  
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6月10日

同  
意  
调  
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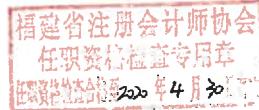
2019年6月10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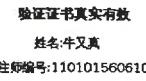
2019年3月15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5

牛又真(110101560610)，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20)132号。

110101560610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牛又真  
注册编号:110101560610

月 日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8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9月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1月1日

11

注意事項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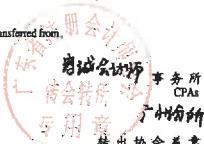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20年12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0年1月29日

12